

100 學年度四年制二、三年級轉學生招生考試

四技三年級建築系

第三節 專業科目 (二) 建築設計 試題

第一頁 共一頁

注意事項：

1. 本試題共一大題 (依圖面要求分為六子題)，配分共 100 分。
2. 請標明大題、子題編號作答，不必抄題。
3. 全部答案均須在答案卷之答案欄內作答，否則不予計分。

設計題目：遊客服務中心設計

■前言：

淡水河為台灣北部流域廣長之河川，周邊行政轄區涵蓋台北市與新北市。近年在我國生態保育、景觀重建、河川整治、自行車旅遊等政策的推動下，淡水河沿岸逐步建置為國內外知名之大型帶狀河濱公園，其數十公里的綠帶(植栽)、藍帶(水域)，配合自行車道、景觀步道與各種遊憩設施，已成為北部都會區居民每到假日休閒利用之場所。

請同學自行假設在淡水河河濱公園內某個地點為基地，並假設周邊條件(如河面方位、步道、自行車道之位置、附近植栽與設施)，依據其環境與機地特性設計遊客服務中心，並請繪製相關圖說，以清楚表達設計理念。

■設計概念：

1. 請依據假設的自然條件，以「環境共生」的理念，運用各種生態工法及綠建築的手法進行設計。
2. 建築造型、量體、立面可追求自由與活潑，但盡量與當地自然環境呼應、不產生景觀衝突為原則。

■空間需求：請同學自訂合理面積！

1. 門廳與諮詢服務櫃台
2. 展覽空間：約 100-150 m²之中小型室內展示空間。
3. 小型辦公室：六位服務中心同仁辦公之空間
4. 會議室兼簡報室：服務中心同仁或開放對外使用，須備有可供 20 人會議之桌椅家具。
5. 簡易販賣部：販售小型紀念品或飲料之空間。

6. 戶外觀景平台：供遊客觀賞河邊或濕地景觀。須考慮其設置高度與視野。
7. 戶外自行車遊客休息區：須考慮基本之遮陽設施與停車空間，讓使用者停車休息。
8. 廁所：男廁小便斗五座、大便斗三座；女廁便斗六至八座。另須考量無障礙廁所。
9. 步道、自行車道、戶外座椅區……以及其他附屬空間可依同學假設條件自設。

■圖面要求與配分：

1. 設計說明(15%)：請以簡圖與文字表達設計理念。
2. 全區配置圖(15%)：比例不拘，但需繪製全區基地範圍，並交代步道、河邊等。
3. 各層平面圖(30%)：比例尺不得小於 1/200，需繪製家具、空間名稱、地坪材料等。
4. 兩向立面圖(20%)：比例尺不得小於 1/200，需繪製周邊景觀(樹、人)、立面材料等。
5. 透視圖(10%)：室內透視圖與室外透視圖各一張，透視畫法不拘。
6. 建築細部大樣圖(10%)：請至少繪製兩個比例尺為 1/30 的建築細部。